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提請 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志明、翁雅玲會計師查核竣事。上述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並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 二、茲檢附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第 2 至 3 頁）及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7 至 29 頁）。
- 三、提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表，提請 承認。

說明：

- 一、依據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報表及章程第二十七條規定，擬具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 31 頁。
- 二、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虧損，爰依章程第二十七條規定，當年度不分派股利。
- 三、提請 承認。

決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 議決。

說明：

- 一、為使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更具彈性，並配合本次修訂，一併刪除現已不適用之過渡性條款，爰修訂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及三十一條。
-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一(請參閱第 37 頁至第 38 頁)。
- 三、提請 議決。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提請 議決。

說明：

- 一、為使股東會議事規則與實務運作一致，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第十二條。
-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二(請參閱第 39 頁)。
- 三、提請 議決。

決議：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 議決。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第一項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法人董事新任代表人加藤壽永及岡本大資之兼任情形及本公司現任董事曾鑫城新增之兼任情形，請參閱第 35 頁。
- 三、提請 議決。

決議：